

#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部门文件

能环〔2021〕33号

签发人：王仲明

## 马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4#5#干熄焦除尘设施停运的报告

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：

2020年10月，我公司炼焦总厂4#5#干熄焦环境除尘新建完成并投入运行，目前该系统运行稳定，排放指标满足超低排要求。现申请对原4#5#干熄焦除尘器设施停运，进行提标改造，原烟气通过新建4#5#干熄焦环境除尘设施处理。

■

此致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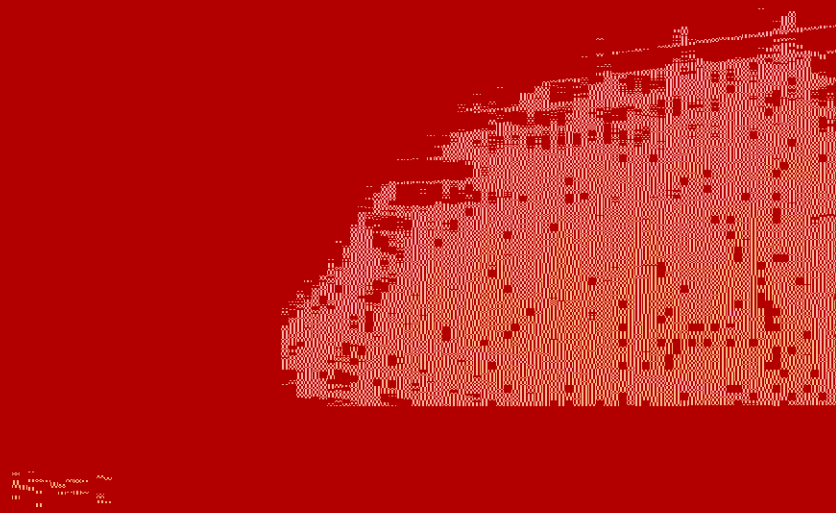
（公章）

2021年11月11日



..

### 原4#5#干熄焦除尘小器布置图



### 新建干熄焦除尘系统布置图

